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方振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2018年5月30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用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》。(公告编号: 2018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但因全体股东与本议案均存在关联,如全体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有效决议。因此,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。

律师姓名：康钰琳律师，孙大勇律师。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0 日